

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新健康”、“公司”）与李志签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框架协议》”），拟收购上海京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趣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、上海京颐飞医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、上海趣护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合称“标的公司”）四家公司股权。

近期重组双方经过对行业状况、业务进展反复分析、论证，认为上海京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京颐股份”）与国新健康协同性强，中介机构正在推进京颐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。上海趣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、上海京颐飞医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、上海趣护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经营业绩有待提升，待条件和时机成熟时另行协商股权合作事宜，公司将继续与上述三家公司在业务方面进行协同合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披露的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60），于2018年7月10日至2019年2月2日期间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61、2018-62、2018-68、2018-70、2018-75、2018-78、2018-80、2018-81、2018-90、2018-94、2018-96、2018-97、2018-98、2019-01、2019-03、2019-11）。上述内容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在有关各方的积极推动下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正常进展中。公司将从打造全产业链生态的逻辑出发，从医疗行业基础建设到应用场景进行全方位布局，全面提升项目实施能力和盈利能力，因此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核查范围有了一定的扩展、重组条件进行了优化，涉及的工作量较大，目前方案的商讨已取得阶段性成果。目前公司与标的公司在市场拓展、技术合作、产品研发、服务模式打造方面，已经开始初步合作、进行业务协同。公司将根据

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程序，并进行信息披露。

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尚未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，尚存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，每 10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本次重组的相关进展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二日